

##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第 3—12 页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9307号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川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长川科技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长川科技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 二、董事会的责任

长川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长川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长川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长川科技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05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905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94 元，共计募集资金 18,935.7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950.00 万元（不含已预付的保荐费用 5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6,985.7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扣除已预付的保荐承销费 50.00 万元，另减除审计验资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和其他发行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971.91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4,963.7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99 号）。

##### 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备注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3301040160007015152	14,004.40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	3310010510120100068573	959.39		首次公开发行

公司杭州玉泉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合 计		14,963.79		

## (二) 2019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

2019 年 9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711 号)核准，本公司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产业基金）、宁波天堂硅谷和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堂硅谷）和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装备）合计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982,860 股购买杭州长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新投资公司）90%股权。

### 1. 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2019 年 7 月 26 日，长新投资公司 90% 股权过户事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由杭州市高新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8MA2B2A7Q6K 的《营业执照》。国家产业基金、天堂硅谷和上海装备将其合计持有的长新投资公司 90% 股权变更至本公司名下。至此，本公司持有长新投资公司 100% 股权。

### 2. 证券发行登记等事宜的办理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2019〕295 号），截至 2019 年 7 月 26 日，本公司已收到国家产业基金、天堂硅谷和上海装备以其合计持有的长新投资公司 90% 股权形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0,982,860.00 元。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人民币 283,291,931.00 元，实收股本人民币 283,291,931.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4,274,791.00 元，累计实收股本人民币 314,274,791.00 元。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受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登记申请材料，并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公司股东名册。公司向国家产业基金、天堂硅谷和上海装备合计发行了 30,982,860 股普通股(A 股)，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未同时募集配套资金。

##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多于承诺投资金额系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所致。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1。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主要内容为：建设包括模拟 IC 测试技术实验室、高压大功率测试技术实验室、数字测试技术实验室、多类别自动测试技术实验室、多维度高速高精定位技术实验室等五个主要实验室。该项目主要目的为：不断拓宽设备的测试范围，并向着未来可能出现的高速化、一体化、智能化测试技术进行技术储备。因此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 **(2)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主要内容为：完善杭州营销总部办公场所建设、人员及设备配置，扩建上海、南通及天水 3 地营销服务办事处，并在江阴、西安、北京、无锡、成都、深圳及中国台湾新竹、美国加州硅谷等 8 个国内外城市新建营销服务办事处。该项目主要目的为：增加营销服务网络覆盖范围、更好地与现有客户及潜在客户深入沟通、抓住更多市场机会、提升公司业务量、提高公司的市场份额，进而提升公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因此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

核算。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于 2019 年 1 月正式投产，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投产后累计实现净利润 1,867.09 万元，预计效益为 5,951.99 万元。实现的效益未达预计水平主要系 2019 年度公司为加快产品技术升级和满足国内快速上升的市场需求，增加了较多生产管理和研发人员，进而大幅增加了相关费用所致。

## （二）2019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

### 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2。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五年内存在两次募集资金，第一次为 2017 年 4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第二次为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长新投资公司，其中长新投资公司运行情况如下：

### （一）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19 年 7 月 26 日，长新投资公司办妥标的股权过户的变更登记手续。

### （二）资产的其他运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1-6 月 [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净资产账面价值	53,065.53	51,939.60
营业收入	17,054.93	29,096.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36.90	599.40

[注]2020 年 1-6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 （三）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长新投资公司 90% 股权，交易对方国家产业基金、天堂硅谷和上海装备未对交易标的长新投资公司未来业绩作出承诺。

##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本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如下：

2017年5月31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已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且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17年7月6日，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以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幸福99”卓越稳盈第170130期预约34天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2017年8月11日到期赎回。2017年8月22日，公司与杭州银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以人民币4,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幸福99”卓越稳盈第170170期预约91天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2017年11月23日到期赎回。2017年11月23日，公司与杭州银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以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幸福99”卓越稳盈（尊享）第170334期预约35天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2017年12月29日到期赎回。2018年1月11日，公司与杭州银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以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幸福99”卓越稳盈（尊享）第180024期预约76天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3月30日到期赎回。2018年4月8日，公司与杭州银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以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幸福99”卓越稳盈（尊享）第180115期预约60天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6月9日到期赎回。

2018年5月22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在已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且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15,000万元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2018年8月17日，公司与杭州银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以人民币1,000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幸福99”卓越稳盈（尊享）第180158期预约31天型，该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9月21日到期赎回。

## **九、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件 1-1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4,963.7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5,347.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17 年度：6,989.06；2018 年度：7,527.82；2019 年度：831.1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0,000.00	10,000.00	10,082.90	10,000.00	10,000.00	10,082.90	82.90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000.00	4,000.00	4,233.09	4,000.00	4,000.00	4,233.09	233.09
3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959.39	959.39	1,032.00	959.39	959.39	1,032.00	72.61
合计			14,959.39	14,959.39	15,347.99	14,959.39	14,959.39	15,347.99	388.60[注]
[注]：实际投资金额多于承诺投资金额系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附件 1-2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杭州长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49,045.8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9,045.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未同时募集配套资金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1	收购长新投资公司 90%股权	收购长新投资公司 90% 股权	49,045.87	49,045.87	49,045.87	49,045.87	49,045.87	49,045.87
合 计			49,045.87	49,045.87	49,045.87	49,045.87	49,045.87	49,045.87
[注]以股权变更登记在本公司名下的日期填列								

附件 2-1

###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 1-6 月		
1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0.61%	5,951.99	-	1,055.81	811.28[注 1]	1,867.09	否[注 2]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未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不适用	未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系根据公司 2020 年 1-6 月财务报表计算而得，该等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注 2]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于 2019 年 1 月正式投产，该项目投产后累计实现的效益未达预计水平，主要系 2019 年开始公司为加快产品技术升级和满足国内快速上升的市场需求，增加了较多管理和研发人员，进而大幅增加了相关费用

附件 2-2

##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杭州长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注 2]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 1-6 月		
1	收购长新投资公司 90%股 权	不适用	未承诺 [注 1]	-	599.40	1,736.90	2,336.30	不适用

[注 1]交易对方国家产业基金、天堂硅谷和上海装备未对长新投资公司未来业绩作出承诺

[注 2]本公司 2019 年 7 月 26 日对长新投资公司实施并表，所列示效益为长新投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